

盡心盡性愛主的你的神

玉琢

「牧師中的牧師」畢德生曾說，他翻譯信息本聖經的初衷是為了兩種的人，第一種人是不讀聖經的人，因為聖經的內容讓他感覺時代久遠又與現實生活脫節，第二種人則是熟讀聖經的人，熟到聖經對他們而言已經了無新意，於是興趣缺缺。如果說信息本聖經引發了這兩種人對聖經新鮮的感受和興趣，那麼莫非老師的這堂「故事的呼喚」也有異曲同工的效果。

相信想要使福音朋友感受到神話語的真實，以及鼓勵老基督徒保持起初讀經時的那份愛慕，是許多牧者們的夢想。在這 E 世代，各種娛樂媒體競爭著信徒的眼目，人們的注意力越來越短暫，隨著教育程度的提高，許多解經資料上網就可搜尋，牧師不免失去以往解經解惑的優勢地位，在這文化變遷的衝擊下，牧者是必需做一些角色上的調整，才能有效地牧養 E 世代的信徒。

而這個秘訣就在於一開啟信徒想像力的運用，這也是上帝早已深植於人心的潛能。

填鴨式的教導引人厭煩，如果牧者能適時將他的角色，從聖經教師轉變為從旁引導的生活教練，鼓勵信徒主動地去探索聖經故事中的時代背景、想像故事場景、人物的心態和反應，這樣聖經人物才能跨越數千年的時空距離，成為有血有肉，可以被同理的活人。這也是為什麼歷代皇帝后妃電視劇的收視率會居高不下的原因，如果歷史故事呈現得好，活靈活現，就能挑起人心的共鳴，那麼人們不但不會厭倦還會為之著迷。

自以為想像力豐富的我，對改寫聖經故事原本是沒什麼興趣，我想選的是小說課，聖經裡的故事，劇情都已經揭曉，好像沒什麼可發揮的餘地，我修這堂課完全是因為喜歡莫非老師深入淺出的教學方式，相信上她的課多少對寫作都有些幫助。想不到上了這課，發覺寫聖經故事就像寫歷史小說一樣，為了寫得有根有據，整個人會主動地鑽研起聖經來。

例如這次我們寫血漏婦人摸耶穌的故事，查了舊約才知道血漏這病雖然現在看來，並不是傳染病，但在當時血漏患者的社會地位上卻同等於大麻瘋，必須遠離親友，自己住在城外，也不能進聖殿禱告，感覺上彷彿被神人所共棄。

有個同學提到，十二年的血漏，那股終年不散的血腥味，一定非常引人注意。說的也是，那時不像現在扭開水龍頭就有嘩啦的自來水，洗澡極不方便，我彷彿都聞到可那婦人的臭味，深深體會她被人嫌惡的可憐。這就是集體發揮想像力的好處，大家同寫一個故事，卻因彼此的想像力，豐富也立體地呈現了整個場景，讓我們彷彿穿越時光隧道，身歷其境。

這堂課中有個課堂作業是莫非老師挑一段聖經故事，全班分三種人物的角度來重寫其中的故事，同學們經過一晚的挑燈夜戰，第二天一一分享所寫的故事。這真是讓我被同學的想像力所驚豔，不禁讚歎神所賜給人想像力這個奇妙的禮物，同一個故

事，在各人不同的角度與風格中，古老的故事變得栩栩如生，令人感同身受。

許多同學為了不脫離聖經的真實性，上網對地理、歷史、風俗習慣做了研究，有人翻遍新舊約尋找相關經文，有人加入父女情深或久病無親情等內心戲的描寫，有的人寫景敘事顯出中文底子的深厚，有的人寫得鄉土鮮活，有莫言小說的風格。在屢屢叫好的聲中，大家都覺得主日學要是這樣上，一定叫好又叫座，更可能「寫而優則演」，改編成一幕幕的舞台劇小品，主日學邊演邊學，印象深刻，絕不會有人打瞌睡。

課堂中還有一個讓我獲益良多的練習是，莫非老師舉了聖經中一段經文為例，讓我們按時間先後次序，列出故事中的重要發展情節，然後按照敘述者的角度來編排情節演出的順序，這樣故事大綱也就成型了。所以擔心自己不會寫故事的人請放心，莫非老師的特色就是化繁為簡，化難為易，寫作是有步驟可循的，雖是運用想像力，卻不是天馬行空讓人不知從何下筆。在這其中，我也稍微了解寫小說大綱的概念，如果觸類旁通，這些原理可以運用到寫歷史小說上去。

耶穌所說第一且最大的誡命，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你的神」，在盡意與盡力這部份，基督徒是不遺餘力地願意獻上自己的智力和體力，但在盡心盡性這部份，恐怕還有許多需要努力的空間。因為在華人教育中，普遍重數理而輕文史，這樣教育制度下培養出來的精英，自然左腦比右腦發達，想像力和創意這部份就顯得後天失調。

我們的創意和想像力本是神所賜的才能，理所當然要被神來使用，如果能經過適當的鼓勵和訓練，必能在世上充份發揮作光作鹽的果效。盼望將來會有更多愛神、又熟悉聖經真理的基督徒，能躍入創作的泉源，寫出精彩又生動的聖經故事，不讓世俗媒體專美於前將聖經故事改編得面目全非，能盡心盡力地重現聖經故事觸動人心的真貌。